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E 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悅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9)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中期業績公告

中期業績

悅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過往期間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客戶合約	3A	6,353	7,092
利息		14,892	18,488
		<u>21,245</u>	<u>25,580</u>
已提供服務之相關成本		(1,288)	(1,425)
其他收入		2,425	1,06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4	(8,132)	2,621
行政開支		(4,481)	(8,368)
融資成本	5	(2,735)	(6,156)
		<u>7,034</u>	<u>13,317</u>
除稅前溢利		7,034	13,317
所得稅開支	6	(4,171)	(6,408)
		<u>2,863</u>	<u>6,909</u>
期內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8	2,863	6,909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期內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7	—	(2,985)
		<u>2,863</u>	<u>3,924</u>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u>2,863</u>	<u>3,924</u>
每股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10		
— 基本		<u>人民幣0.25分</u>	<u>人民幣0.34分</u>
— 攤薄		<u>人民幣0.25分</u>	<u>人民幣0.34分</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		<u>人民幣0.25分</u>	<u>人民幣0.59分</u>
— 攤薄		<u>人民幣0.25分</u>	<u>人民幣0.59分</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4	532
使用權資產		178	459
其他應收款項	11	396	–
遞延稅項資產		1,112	739
		<u>1,970</u>	<u>1,730</u>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1	528,325	538,978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0,780	7,11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7,812	206,399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7,500	–
		<u>814,417</u>	<u>752,490</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2	18,304	17,153
合約負債		6,594	4,981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5,718	6,362
應付董事款項		613	616
銀行借貸	13	403,675	–
租賃負債		183	408
應付稅款		4,544	4,345
		<u>439,631</u>	<u>33,865</u>
流動資產淨值		<u>374,786</u>	<u>718,62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76,756</u>	<u>720,355</u>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5,965	105,965
儲備	266,144	263,281
	<hr/>	<hr/>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72,109	369,246
	<hr/>	<hr/>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13	347,211
租賃負債	-	61
遞延稅項負債	4,647	3,837
	<hr/>	<hr/>
	4,647	351,109
	<hr/>	<hr/>
	376,756	720,355
	<hr/> <hr/>	<hr/> <hr/>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除外。

除因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準則及修訂以及詮釋所產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外，編製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準則及修訂以及詮釋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準則及修訂以及詮釋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重大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於本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準則及修訂不會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之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3A.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明細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貨品或服務類型		
應收賬款管理與催收服務管理費	<u>6,353</u>	<u>7,092</u>
收入確認時間		
隨時間	<u>6,353</u>	<u>7,092</u>

所有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均源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以下載列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與分類資料所披露金額的對賬。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分類資料所披露收入	21,245	25,580
減：利息收入	<u>(14,892)</u>	<u>(18,488)</u>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u>6,353</u>	<u>7,092</u>

3B. 分類資料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基於向由本公司執行董事代表的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以供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資料，本集團可報告及經營分類為提供保理服務、應收賬款管理與催收及保理諮詢服務(「保理相關業務」)。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主要勘探、開採及加工處理鋅、鉛、銅、鐵及金(「採礦業務」)的經營分類被終止經營(連同本集團對悅龍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出售)。呈報之分類資料不包括已終止經營業務之任何金額，更多詳情描述於附註7內。

分類業績

主要營運決策人審閱分類業績（即分類所賺取且無分配下述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中央行政成本及融資成本的溢利），以作出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分類收入－外部	<u>21,245</u>	<u>25,580</u>
分類溢利	19,957	21,526
其他收入	2,425	1,065
其他收益及虧損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6,601)	2,5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41)	–
－出售附屬公司產生之收益	–	87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1,490)	(16)
中央行政成本	(4,481)	(5,739)
融資成本	<u>(2,735)</u>	<u>(6,156)</u>
除稅前溢利	<u>7,034</u>	<u>13,317</u>

4.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6,601)	2,5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41)	–
出售附屬公司產生之收益（附註14）	–	87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u>(1,490)</u>	<u>(16)</u>
	<u>(8,132)</u>	<u>2,621</u>

5. 融資成本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借貸利息	2,726	2,874
公司債券利息	—	3,270
租賃負債利息	9	12
	<u>2,735</u>	<u>6,156</u>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當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3,734	5,262
遞延稅項	437	1,146
	<u>4,171</u>	<u>6,408</u>

由於本集團之收入並非產生及來自香港，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適用所得稅稅率為25%（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

7.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本公司股東悅達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悅達香港」）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出售及悅達香港已有條件同意收購悅龍有限公司（「悅龍」）100% 股權（「悅龍出售事項」）。出售總代價為人民幣230,800,000元，該金額應透過抵銷本集團結欠悅達香港及其附屬公司之尚未償還債務之方式清償。悅龍的主要資產乃其對全資附屬公司保山市飛龍有色金屬有限責任公司（「保山飛龍」）的投資，該公司從事開採及加工處理鋅、銅及鉛的業務。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出售已完成，及本集團已終止經營採礦業務。

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產生的期間虧損載列如下。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的比較數字已經重列，以將採礦業務重新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期內採礦業務虧損	-	(2,985)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採礦業務之業績（已計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如下：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收入—客戶合約	16,972
已售存貨相關成本	(15,081)
	1,891
其他收入	126
行政開支	(5,059)
融資成本	(546)
除稅前虧損	(3,588)
所得稅抵免	603
期內虧損	(2,985)

採礦業務所用現金流量：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7,563)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28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u>(546)</u>
現金流量淨額	<u><u>(14,826)</u></u>

8. 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已於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達致：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7	134
使用權資產折舊	287	1,090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2,364)	(812)
來自結構性存款之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u>(59)</u>	<u>(245)</u>

9.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本公司董事已決定不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股息。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2,863	6,909
減：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之期內虧損	—	(2,985)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持續經營業務產生之期內溢利	<u>2,863</u>	<u>3,924</u>
	數目	數目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168,626,516</u>	<u>1,168,626,516</u>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產生的期內虧損人民幣2,985,000元以及上文詳述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分母計算，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每股人民幣0.25分。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並無假設購股權獲行使，此乃由於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股份的平均市價。

11. 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保理應收款項	525,628	537,053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u>3,093</u>	<u>1,925</u>
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528,721	538,978
減：非流動保理應收款項	<u>396</u>	<u>—</u>
即期部分	<u>528,325</u>	<u>538,976</u>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計入應收關連公司債務之保理應收款項結餘人民幣89,267,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4,597,000元）乃由本公司之一間關連公司作擔保及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江蘇悅達商業地產有限公司 （「江蘇悅達商業地產」）（附註）	16,599	16,599
鹽城悅達天惠置業有限公司 （「鹽城悅達天惠置業」）（附註）	69,815	35,145
鹽城悅達東方置業有限公司 （「鹽城悅達東方置業」）（附註）	2,853	2,853
	<u>89,267</u>	<u>54,597</u>

附註：江蘇悅達商業地產、鹽城悅達天惠置業及鹽城悅達東方置業均為本公司之同系附屬公司。

12. 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其他墊款	10,471	5,314
應計員工成本	801	3,34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032	8,490
	<u>18,304</u>	<u>17,153</u>

13. 銀行借貸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應付*：		
一年內	403,675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內	—	347,211
	<u>403,675</u>	<u>347,211</u>
減：列示於流動負債項下之一年內到期款項	<u>(403,675)</u>	<u>—</u>
列示於非流動負債項下之款項	<u>—</u>	<u>347,211</u>

* 該款項到期日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之計劃還款日期計算。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借貸人民幣353,675,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47,211,000元）之實際利率範圍（亦相當於合約利率）為每年1.2%，倘其為正數，則按歐洲銀行同業拆息（「歐洲銀行同業拆息」）進行調整（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年1.2%，倘其為正數，則按歐洲銀行同業拆息進行調整）。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餘額借貸人民幣50,000,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之實際利率範圍（亦相當於合約利率）為每年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於提取銀行貸款前之最後工作日公佈的一年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另加2.4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人民幣347,211,000元乃由本集團關連公司悅達資本擔保。於本中期期間，悅達資本提供之擔保已解除及銀行存款人民幣217,500,000元已抵押以取得有關銀行貸款。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人民幣50,000,000元乃由本公司最終母公司江蘇悅達集團有限公司（「江蘇悅達」）擔保。

14.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本公司與悅達香港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出售，而悅達香港已有條件同意收購悅達礦業及其附屬公司之全部股權（「悅達礦業出售事項」）。該出售之總代價為5,6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7,706,000元），該金額應透過抵銷本集團結欠悅達香港之尚未償還債務之方式清償。悅達礦業之主要資產為按金（誠如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年報附註22所詳述）。該出售已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完成。

以下為於完成日期已出售的資產及負債：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資產淨值：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37,37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47
應付一間集團實體款項	<u>(2,232)</u>
	35,387
視作注資	2,232
出售收益	<u>87</u>
總代價	<u><u>37,706</u></u>
支付方式：	
抵銷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u>37,706</u>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已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u><u>(247)</u></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出售當日止期間，悅達礦業及其附屬公司並無為本集團的業績貢獻重大溢利或虧損。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悅達礦業及其附屬公司對本集團的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表現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本集團的商業保理業務錄得經營收入人民幣21,245,000元，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5,580,000元減少約16.9%。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為人民幣2,863,000元（去年同期：人民幣6,909,000元），而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25分（去年同期：人民幣0.59分）。

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減少乃主要由於(i)來自授出保理貸款的利息收入及管理費收入減少；及(ii)因期內人民幣貶值，期內匯兌虧損淨額為人民幣6,601,000元，而去年同期為匯兌收益淨額人民幣2,550,000元所致。於另一方面，本集團進一步控制成本以降低管理費，而公司債券於二零一九年到期，從而削減融資成本。本集團設法實現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溫和下降。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並不建議於期內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主要從事商業保理相關業務（「商業保理業務」）。

商業保理業務

期內，商業保理業務錄得營業收入人民幣21,245,000元（去年同期：人民幣25,580,000元），分部溢利為人民幣19,957,000元（去年同期：人民幣21,526,000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授出本金總額為人民幣529,679,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40,009,000元）的傳統保理貸款，並於期內錄得利息收入及管理費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4,892,000元（去年同期：人民幣18,488,000元）及人民幣6,353,000元（去年同期：人民幣7,092,000元）。授出保理貸款、利息收入及管理費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九年末中國經濟放緩及於二零二零年初爆發COVID-19，本集團於授出保理貸款方面採取更保守的方法所致。

除進一步發展其現有商業保理業務外，悅達保理正在進行及將進行以下服務及發展業務：

1. 電信分期付款服務；
2. 應收賬款諮詢服務；及

3. 發掘潛在投資機會。

作為位於江蘇省的國有企業，本公司主要於長江三角洲地區的現有業務網絡人脈中尋找客戶。本公司的業務發展部門主要負責客戶開發及覆蓋。本公司的大部分商業保理業務客戶為大型公司，尤其是國有企業，該等客戶相對穩定及財務上更具有彈性。

本公司採納了銀行機構及其他商業保理服務提供商通常採用的組織架構－總經理室、財務融資部、風險合規部、業務拓展部、產品研發部及行政管理部。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商業保理業務約有17名僱員並由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領導，包括：

-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行政總裁及悅達保理之董事長蔡寶祥先生擁有逾20年銀行及商業保理經驗，及獲得二零一七年度中國商業保理行業貢獻獎及二零一七年度中國商業保理行業五週年傑出貢獻個人獎。蔡先生為一名中國中級經濟師及畢業於江蘇開放大學財務管理專業。
- 悅達保理之總經理潘明鋒先生擁有逾10年市場推廣、風險控制及管理經驗，及曾任職於中國金融領域之若干知名企業。彼負責領導推廣悅達保理若干創新保理項目，包括上述電信分期付款服務。
- 悅達保理之首席風險官高瑩女士擁有5年風險管理行業經驗。彼持有中國科學院研究生院管理學院金融工程博士學位。於其學習期間，彼參與多項研究課題，如美國金融危機的原因及其對中國經濟的影響，及相應對策。彼負責悅達保理之風險管理。

悅達保理於中國依據其營業執照範圍開展其保理業務。悅達保理（作為保理人）向其客戶（作為賣方）提供應收賬款管理與催收服務以換取利息及管理費收入付款，綜合回報率介乎約9.5%至10.5%，包括年利率（約4.5%至10.0%）及每年保理管理費收入（約0%至6.0%）。

有如其他中國保理服務提供商，本集團維持嚴謹的風險控制措施，以降低與商業保理業務相關的風險。為使保理業務風險最小化，本集團擬專注於向財務狀況雄厚及擁有聲譽良好的股東的客戶提供保理服務，尤其是具有穩定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相對穩定的國有公司。

於提供保理服務及批准向其被保理方授出循環貸款信貸融資前，保理業務團隊將會對客戶進行盡職審查及風險合規部將對擬進行交易開展風險評估。盡職審查報告及風險評估報告連同由（其中包括）保理業務部及風險合規部負責人及總經理批准的業務申請表將提交予悅達保理的審核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悅達商業保理的董事長、董事及首席風控官）審批。除獲得悅達保理的審核委員會批准外，保理合約不會編製。保理貸款的發放應經過悅達保理的保理業務部門負責人、財務總監、總經理及董事長的批准。

有關本集團業務計劃，除進一步發展現有保理金融、應收賬款管理及應收賬款催收服務外，本集團將進一步發展商業保理業務，即(i) 電信分期付款服務，(ii) 應收賬款諮詢服務；及(iii) 發掘潛在投資機會。

現有保理金融服務：

本集團認為，身為國有公司，以國有企業作為其主要客戶，將為抵押品的收回及質素控制提供一定程度的風險控制。有鑑於此，本集團擬持續利用其於中國的國有企業網絡擴大其保理業務。

本集團已物色若干傳統商業保理業務營運的潛在新客戶。但由於於二零一九年末中國經濟放緩及於二零二零年年初爆發COVID-19，對部分潛在新客戶的盡職審查被擱置並已延後。商業保理業務的業務活動出現暫時下滑，但本集團相信待COVID-19爆發緩和後，本集團有望於本年度稍後時期恢復正常。

電信分期付款服務：

本集團已與中國一名領先電信營運商開始電信保理業務及目前正與另一名電信運營商根據中國最新電信法規就合作文件、系統接口及平台升級進行最後磋商。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授出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96,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的貸款。

應收賬款諮詢服務：

本集團加入國際保理商聯合會（「國際保理商聯合會」，其為國際保理服務提供商協會）作為其中一員。國際保理商聯合會可加強我們的業務網絡及有助於為客戶開發應收賬款諮詢服務，以獲得一次性收入。

發掘潛在投資機會：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正在發掘能進一步補充本集團現有業務並使其多元化的潛在投資機會。本集團仍在發掘機會但並未識別任何潛在目標，且並無就此訂立任何正式協議。

資金要求：

本集團將繼續動用其內部資源及銀行貸款發展商業保理業務。除現有銀行融資外，我們正在就若干銀行融資進行磋商。本集團於日後亦將考慮使用資產證券化的可能性，以作為融資的其他選項。

前景

展望二零二零年下半年，本集團於日後將專注於保理業務。中國及世界其他地區爆發COVID-19，其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仍將對經濟及我們的營運構成巨大的挑戰。於本公告日期，我們並無遭遇任何客戶違約支付本金、利息及費用收入。我們將對疫情帶來的營運影響保持高度警惕並採取任何必要措施以減輕影響。我們將積極拓展客戶基礎及物色電訊業消費金融領域及其他具有潛力的業務的商機。董事致力尋求金融業方面的更多商機，多元化發展本集團的現有業務領域，以提升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長遠利益。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814,417,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52,490,000元），其中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為人民幣57,812,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6,399,000元）及有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217,500,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為人民幣372,109,000元，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69,246,000元增加約0.78%。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約為54.4%（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0%）。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股本為人民幣105,965,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5,965,000元）。本集團的儲備為人民幣266,144,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63,281,000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總額為人民幣439,631,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3,865,000元），主要包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貸。本集團的非流動負債總額為人民幣4,647,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51,109,000元），指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包括債務（包括銀行借貸、應付關連公司款項及應付董事款項）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儲備（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各種儲備）。

董事每半年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檢討一部份，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別資本相關的風險。根據董事的建議，本集團將通過發行新股、回購股份以及發行新債或贖回現有債項，以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港元及歐元計值。本集團並無透過金融工具進行任何有關匯率風險的對沖活動。

本集團於期內錄得外匯匯兌虧損淨額人民幣6,601,000元，主要由於人民幣貶值令以人民幣以外貨幣計價的負債按人民幣計算價值上漲。本集團正密切監控該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應用適當對沖工具應對。

或然負債及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除抵押人民幣217,500,000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的銀行存款以獲得短期銀行貸款外，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擔保及抵押，亦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港兩地共聘用約23名管理、行政及商業保理相關業務員工。薪酬政策由管理層定期根據員工的表現、經驗及現行行業慣例作出檢討。本集團根據有關中國法規代其中國僱員作出社會保險供款，同時亦為其香港僱員提供保險及強積金計劃。期內，本集團為其管理層以及各職級的員工提供了多項有關業務或技能的培訓課程。本集團於招聘員工方面並無經歷任何重大困難，亦無遭遇任何重大員工流失或任何重大勞資糾紛。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整個期間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下列情況除外：(i) 非執行董事唐如軍先生及李彪因其他業務承擔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然而，唐先生已於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向大會主席表達其意見；及(ii) 非執行董事並無獲委任特定年期（偏離守則條文第A.4.1條）。然而，所有非執行董事已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整個期間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現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廷基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董事會副主席孫遠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崔書明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的職能包括檢討有關審核範疇的所有事宜，如財務報表及內部監控，以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舉行的會議上，審閱了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本集團於期內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並與管理層討論有關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的事宜。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成員現時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崔書明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勇平博士及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董事會副主席孫遠明先生。該委員會定期舉行會議，檢討及討論有關薪酬政策、薪酬水平及執行董事薪酬的事宜。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成員現時包括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劉德兵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崔書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勇平博士。提名委員會的職能包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以及甄選及提名董事會委任人選，以合乎所需的相關技能、知識及經驗。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中期報告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yueda.com.hk。

承董事會命
悅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劉德兵

香港，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a) 非執行董事劉德兵先生、李彪先生及胡懷民先生；(b) 執行董事孫遠明先生、蔡寶祥先生及柏兆祥先生；及(c) 獨立非執行董事崔書明先生、劉勇平博士及張廷基先生。